万州区财政局关于

2021年三季度直达资金执行情况总结

一、基本概况

截止2021年三季度，我区直达资金预算为111863.11万元，已分配111863.11万元，分配进度为100%，实现支出74376.89万元，支出进度为66.5%。参照直达资金预算为8321万元，已分配8321万元，分配进度为100%，实现支出3119.65万元，支出进度为37.5%。目前，我区直达资金和参照直达资金已全部实现分配，支出按建设进度和支付时序进行。

二、**直达资金使用绩效得到充分发挥**

**一是兜牢基层民生底线。**其中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10873万元已全部用于保障教师绩效工资；城乡义务教育补助12622万元用于贫困学生资助和日常校舍维修，已形成支出8588万元；困难群众救助资金16920万元，已形成支出16166.76万元，为全区46877名低保对象、9984名特困人员、1369户临时救助家庭等提供了有力兜底保障；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1362万元已全部实现支出，贴息资金惠及4042人，为重点就业人群、贫困劳动力就业创业提供有力支持。

**二是完善医疗保障能力。**其中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1364万元，已形成支出1206万元，惠及49个镇乡村卫生室，保证基层医疗机构正常运转；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2386万元，用于推动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培训、公立医院综合改革、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。

**三是资金直达惠企利民。**惠及290510人次，惠及人员补助金额共23550.26万元。

1. 严格落实直达资金监管工作

我区严格按照直达资金管理的工作要求，切实做好直达资金监管工作，严格资金使用方向。一是做好直达资金监控系统数据导入工作，及时、准确更新系统数据，确保数据真实、账目清晰、流向明确，及时核实整改系统存在的预警信息和数据规范性存疑情况，确保资金精准高效发挥作用；二是积极与上级和项目业主对接，精准落实资金直达基层，同时督促相关部门和项目业主加快工作进程，切实加快支付进度，根据进度合理拨付转移支付资金，提高中央直达资金使用的安全性和规范性；三是认真梳理对照直达资金审计报告中发现的问题，严格按照直达资金管理办法，避免出现分配不合理、使用不合规、管理不规范等问题。

 万州区财政局

 　 2021年9月30日